

中国民俗

● 陈勤建著



中国文史出版社



目 录

| | |
|--------------------|------|
| 第一章 民俗和民俗的一般特征 | (1) |
| 第一节 不成文(法)的规矩 | (1) |
| 第二节 程式化的规矩 | (7) |
| 第三节 民众群体的规矩 | (12) |
| 第二章 民俗的本质 | (21) |
| 第一节 原生态的文化意识团 | (21) |
| 第二节 文化与生活的双重复合 | (26) |
| 第三节 经济基础与上层建筑的中间环节 | (31) |
| 第三章 民俗的性能 | (37) |
| 第一节 法约性 | (37) |
| 第二节 软控性 | (42) |
| 第三节 本位偏移性 | (46) |
| 第四章 民俗的传播 | (51) |
| 第一节 超时空的传承 | (51) |
| 第二节 传承中的变异 | (58) |
| 第三节 传播的载体与方法 | (69) |
| 第五章 中国民俗的发生 | (77) |
| 第一节 征服自然发展生产的需要 | (77) |
| 第二节 种族繁衍发展自身的要求 | (86) |
| 第三节 民众群体心理的认同 | (92) |

| | | |
|------------|-------------------|---------|
| 第四节 | 统治阶级思想的渗透与衍化 | (99) |
| 第六章 | 中国民俗的特点 | (104) |
| 第一节 | 稚拙古朴 源远流长 | (104) |
| 第二节 | 神秘奇异 巫术性强 | (109) |
| 第三节 | 礼俗混同 封建味浓 | (115) |
| 第四节 | 丰富多彩 注重实用 | (123) |
| 第七章 | 中国民俗的分类 | (131) |
| 第一节 | 中国有形物质民俗 | (131) |
| 第二节 | 中国人生社会民俗 | (150) |
| 第三节 | 中国心意信仰民俗 | (178) |
| 第四节 | 中国游艺竞技民俗 | (198) |
| 第八章 | 中国民俗的作用与影响 | (207) |
| 第一节 | 民俗是国家统治管理的软件 | (207) |
| 第二节 | 民俗是现代化建设的有力支柱 | (213) |
| 第三节 | 中国民俗对文学发展的影响 | (227) |
| 后 | 记 | (242) |

第一章 民俗和民俗的一般特征

要了解中国民俗，首先得知道什么是民俗。近几年，“民俗”的字眼不断出现在报刊、影视等大众传播媒介中，格外惹人注目。但是，对民俗的理解和解释，却不那么一致。所以有必要对民俗先作一番浅显的分析和说明。

第一节 不成文（法）的规矩

民俗作为人类社会群体固有的传承性的文化生活现象，在社会现实中展现出来的，就是民众生活里那些没有明文约定的规矩。在中国乡镇的通道上，常可以见到熬煎过的中药渣洒在那里，让过往的行人踩。这便是中国民俗事象的一种形态，俗称“踏药渣”。为何要这样呢？查阅我国古往今来的法规刑律，都无法找到相应明确的条文规定。即使在那正经八摆的中医书上，也不会找到现成的答案。可是，天南地北的民众却不约而同，服了中药，就把药渣倒在行人要道上。这究竟有何道理？白纸黑字的书文解释不了，不成文的民众俗信，却自有种种说道。一种说法是，煎过的药渣倒出

门外，让千人踏，万人踩，这是驱病出门，托人消灾。因为古老的观念认为，病人服药后，病魔就逃匿到药渣上。药渣一经他人踩踏，病魔就被众人压住，不能再作怪害人；或被行人带走，祸移他处。另一种说法，这是病家为了防止庸医或药店的失误而采取的防备措施。把吃过的药倒在路口，万一用药有误，可让路过的名医高手现场鉴定，及时补救。相传一代名医李时珍、叶天士就是这样救过误诊的病人，以后人们才竞相仿效。而一则《药渣倒在门口的由来》的故事则讲，这个风俗是唐代名医孙思邈给人治病时流传下来的，据说孙思邈医术太高明了，天上的龙，山中的虎都来找他治病。一天，他为一头受了伤的老虎除了病痛，老虎为了报恩，就自动给孙思邈当警卫，充当坐骑。孙思邈方便了，可把病人给吓坏了。孙思邈很为难，最后想出了两全的办法。他每到一家看病，便让病家把药渣倒在门口的路上，哪家门口有药渣，就表明他在哪一家行医，这样，老虎就不必紧跟相随，只要远远地等着他就行了，倒药渣成了行医的标志。民间口头还有很多各种各样的传说，这些故事说法虽不尽相同，但有一点却是共同的，这就是倒药渣成了煎服中药后例行的不成文的规矩。很多人对此是人云亦云，你这么做，我也照着办。众人相附，代代相传，形成了一种惯制，这就是民俗。

民俗事象，存在于人类社会生活的各个方面。从古到今，现实生活中到处都有种种不成文的规矩在制约着人们的言行。

在广州，每当主人为客人倒茶、斟酒时，客人马上会伸出手指叩桌，以示谢意。据说，这是清代乾隆皇帝与随从微

服私访时留下的。一次在饮茶时，乾隆不经意提起茶壶为随从斟茶。堂堂一朝天子，要为区区仆人倒茶，这是何等的折罪。随从惊恐不已，又不便公开叫嚷谢恩，情急生智，伸出手指叩桌，以代叩拜谢礼。后人效法，遂蔚然成风。我们不必去考证它的真伪，然而，作为一种感谢的俗规，这一流行的习俗在广东一带居民饮茶喝酒中，现实地存在着。

其实，不仅止于民众一般日常生活的这些规矩。在现代，即使是男女两性间神圣的恋情，在自由恋爱的今天，仍有许多无形有形的陋规陈习梗在中间。上海等不少大城市一部分大年龄女青年婚恋的蹉跎，应该说是有多种因素造成的，但据笔者调查，其中有不少是受到传统的习俗观念的影响而被耽误的。有一位工学院毕业的女大学生，才二十五岁，身材苗条、容貌端庄。在校时忙于学习，无暇涉足爱河。到了工作岗位，考虑个人大事，单位没合适的，赶浪头到了婚姻介绍所，优越的条件哪愁没有“周郎顾”？可谁知一连介绍了几个，都是接得快，也断得快。这是什么原因？一了解，答案竟是，姑娘学历地位高，男孩不愿问津。理由是这么简单、明了，又是那么令人愤慨，出乎意料。然而，剖析一下中国传统的婚姻观念，就会感到此乃情理之中的事。中国传统的家庭模式，讲究的是“夫唱妇随”，关键妻子是否能听丈夫的，才学、才干是可有可无的，“女子无才便是德”，这样，对丈夫更能百依百顺。如果妻子才学高了，将来一家之中听谁的？俗话说：“一寨容不得二主，一山容不得二虎。”说的也是这意思。时代发展了，现代人也受到了更多文明的洗礼，但内心深处，一些事物的价值标准与取向，仍是传统的。特别在两性关系上，大多男子对女子依然

不离传统的模式：温柔娴淑、忍辱负重、贤妻良母。现代女性对男子同样如此，总要求比自己强，好有帮助和依靠。若倒过来，不免受世俗舆论的讥讽。造成这种心理障碍的陋习俗规显然也是一种民俗。

在生活的其它领域里，我们同样可以发现那些不成文的规矩在活动。在城市里找理发店，不用看招牌。站在马路边，放眼向前眺望，哪家门口有红、蓝、白三色圆柱体幌子在慢悠悠地转动，那家准是理发店。这一惯制，虽说是进口来的，但时间长了，人们也熟悉了。在上海，理发店还有医道之职呢！若你不小心被马路上扬起的灰尘迷了眼睛，医院又不在眼前，那也不必紧张，赶紧找一家理发店，那里的师傅手到病除，保你满意。在五十年代，炎夏季节，理发店的老师傅，还常为来理发而又略带中暑的顾客“捏痧”疏经活血，祛病除灾。以致一些店家，常有一些老顾客，定期来理发兼放松筋骨，理疗身子哩。可又有谁见过理发店的章程中，写上兼带行医的呢？它们都是遗留下来的不成文的规矩。各行各业都有一些这样的规矩。如一般的商店，一上班，就先把算盘举起甩几下，弄得算珠噼啪直响，图个生意兴隆、财运亨通。戏班子，在后台，各人行坐有规定，唯丑角通行无阻，随便坐。开戏还要拜祖，祭唐明皇。上海茶叶店，传统大抵兼卖甜酒药。这些习惯，有时不伦不类，旁人眼中不可思议，但在自己生活、行业圈内，却都是客观存在的，不可缺少的。

自人类进入文明社会以后，随着人们对事物认识的深化，民俗这种不成文的客观现实，越来越被一些有识之士重视。有的对此作了专门的描述记录，如我国东汉应劭《风俗

通义》，南朝宗懔《荆楚岁时记》。有的在书中大量转录运用民俗材料，如汉刘安《淮南子》，唐段成式《酉阳杂俎》，宋孟元老《东京梦华录》，吴自牧《梦粱录》以及奇书《山海经》等。从形式上看，民俗在此都有文字的描述，但这并不改变它那种不成文规矩的特点。民俗的文字描述，在这里仅是对这一存在的客观记录，这种记录，不具有章程、法律的意义。简言之，它只是表明有这么回事罢了。至于它如何动作，这种文字记录不起任何规范作用，起作用的，还是民俗本身在现实中的展现。所以，民俗不论有无文字的记录，就它实施的实际效应的形态看，仍是一种没明文规定的不成文的规矩。

上述结论，只是借用中国民间俗称，对民俗所作的通俗而粗浅的表述。其实，什么是民俗，好象很简单，实际却不容易。不仅在不同的国家里，民俗学者们对民俗有不同概念，即使同一国家的民俗学者们，对于它的性质也意见纷陈。西方的《民俗·神话与传说的标准辞典》就什么是民俗写出了二十一条简明的定义，即反映了纷陈的局面。综合起来大致可分为七类：

1. 民俗是旧时的残余遗风，完整的阐述是民俗学标准辞典的两则定义：“古时候大众信仰、风俗、及传统的整个本体（Entirebody），它在文明社会内受教育较少的分子中一直残留到现在。”“民俗是不愿死的一种活化石。”

2. 民俗是俗民文化的传统部分，包括原始民族及文明民族的传统创造，或专指说不出确实可信的发明人或造作者而一代一代传下来的那些东西。

3. 民俗指含意广泛的传统现象。它们比其它的文化现

象或社会现象更可表现出传统的任务，内容“包括舞蹈、歌谣、故事、传说和传统、信仰和迷信，以及任何地方的民族的谚语”。还包括一个民族传统的风俗、信仰、以及文学。

4. 民俗是退化的宗教。认为民俗是还模模糊糊地残存在文盲和乡下人生活中的古代宗教仪式。一种民间宗教的残余物。

5. 民俗仅指民间故事。一种范围界说不明确，而且和神话分别不明显的故事。同时，这些故事的内容和用意在原先传诵人心目中也不够严格和清晰。

6. 民俗是一种主要由口头流传的大众文学。即口传的民间故事、神话、传说、谚语及其它文学方式的东西。

7. 民俗是俗民文化。换言之，民俗是文明文化中庶民的文化表现，或者说是民间传承的生活文化现象。

将民俗这些概念词义综合对照，我们发现可以归纳为三类：第一，就是认为民俗代表文化传统，尤其是限定在某些范围内的文化传统。这是民俗学开创者汤姆斯（Thoms）率先提出，后人相应延袭的观念。第二，认为民俗应当限于俗民文学的范围内。美国的一部分人类学家，苏联和中国的一些民间文学工作者都持有这样的观点。第三，民俗被视为与较高阶层的文化对照下的俗民的全部文化。这实际上是汤姆斯民俗内涵功能扩大的新表述，在欧洲学界颇有市场。概括之，第三类是第一类的扩充。第二类侧重文艺。但是，这儿的俗民文学（艺），或称民间文学（艺），不是单个作家、艺术家主观情感宣泄的产物，它们是俗民——民众集体智慧、想象的结晶。它们的价值，也决不仅仅是文艺的，它们在人类社会展示的最大功能，则是一种程式化的文化传

统，在广义的范围内，也是第三类的。英国著名的文化人类学家马林诺夫斯基早已论证过这个问题，他在《巫术科学宗教与神话》一书中说：“将一切神话都只看作历史，那就等于将它看作原始人自然主义的诗词，是同样错误的。”“存在蛮野社会里的神话，以原始的活的形式而出现的神话，不只是说一说的故事，乃是要活下去的实体。”神话这种俗民文学在民众中存活流传的实体功能，也就是一种文化传统的体现。所以这三类一而统之，实际是一种民众中传承的文化传统。其核心就是传统。所谓没文化教养民众流行的，或以俗民文学为主导地位的种种界说，仅仅是对传统承受者或对传统内涵范围的某些限定，并不是对传统本身的分歧。在对传统限于民间传承这一点上，不论是俗民文化，或俗民残余文化，或俗民文学，都是一致的。如民间文学理论的一大要素就是其创作过程中民众的集体性和流传性。因此，将民俗概括为民间传承的传统，虽粗泛一些，但还是从各种民俗观念中抽象、综合而成的，有其科学的依据。在中国，民间传承的传统，民间俗称“老皇历”、“老规矩”，所谓民俗是民众中不成文（法）的规矩，也是从中引伸的。这是希冀用“俗”释俗，阐释民俗概念的初步尝试。

第二节 程式化的规矩

民俗是不成文（法）的规矩，并不是说它形态的杂乱无章，毫无秩序。相反，它作为一种规矩，自身的展现总是程式化的。这主要表现在以下三个方面：

(一) 形态动作的行为模式化。民俗规矩在实施过程中，是以一种固有的行为模式出现的。所谓行为模式，即是行为方式的模式化。如果某些行为方式具有重复性、连续性和相对的稳定性，我们可以说这种行为方式是模式化的。象前面所讲的作为理发店招牌的幌子，这种招牌民俗，不是“塞到篮子就是菜”，胡乱用什么充充数就可以的。幌子虽因行业不一而呈千姿百态，不可胜数，但它还是有“律”可循的。幌子作为招徕顾客的独特规矩，自有自己的模式。幌子一般分为“常年型”与“季节型”两大类。常年型中又可分为三种：形象式、象征式、实物式。所谓形象式，就是以商品的形象化形式来表意。如在我国北方，饮食店铺一般都挂“罗圈幌”——上面有三根绳，糊白纸毛，上下均有白纸或粉纸剪成的纸花，这是“烧卖”与“花卷”的形象。中间有一道罗圈则代表筛面的竹箩与蒸馒头的笼屉，下面是难以计数的纸条（目前，多改用塑料），表示下锅煮沸的面条。这种幌子还分“红”“蓝”两种，红色表示“大教（汉族）的饭铺”，蓝色则表示专供回族群众用餐的。此外，铺前的幌子多寡还提示店铺供应的品种和规格。挂一个“幌”那是饺子馆、包子铺。挂两个“幌”那是卖家常便饭、中型和菜的一般酒家。如果门前有四个幌，那是专营名菜酒席的大店、名店了。

形象式幌子，过去各类商店用得最多。专营绸缎布匹的铺子，常挂的是宽一尺，长五尺的绸缎幌子，俗称“大布幌”，现在几近销声匿迹。专售药品的铺子，挂的是一对“膏药幌”——每个幌子是四块画有膏药的方形木板（或铜板），下有双鱼标记。“膏药”代表“名贵药材”，“双

鱼”醒目，表示“老少无欺”。

象征式幌子，就不是以商品的具象出现了，而是以它物来暗示。如浴室，澡堂无法将赤身裸体男女沐浴图挂上，一般挂红灯以示“日夜营业”。干果食品店，南北货物众多，很难用某一样来代替。民间就采用了“八仙幌”——四块木牌双面彩绘的吕洞宾、何仙姑、铁拐李等“八仙”人物形象，象征本店经营“四时贡品、八味糕饼”。

实物式幌子，即是卖啥、挂啥，做什么，挂什么。修理自行车的小作坊，门口常挂旧的自行车轮胎，以示经营的行当。

所谓季节性幌子，那是应时应景的，如时逢中秋，店门口挂起特大月饼图案、月饼盒子等。重阳节挂起各式糕团干点幌子。

上述幌子的样式，都是民众在生产经营实践中，常年累月，逐步积淀，得到行业和顾客共识的行为模式。每一行当的幌子，不是随意的，均有固定的程式化规矩。

(二)具有相对稳定的套路招式。民俗作为程式化的行为模式，展现中，都有一定的程序和套式。象“幌子”民俗，因行业、品种、季节等的不同，而有相异的动作、样式。即使是同一行当，同为饮食店，供应面食的小吃店与供应酒席的大店，决不会相混淆。不少民俗事象的套路招式，起、承、转、合，还相当繁琐。如传统的男女结亲，婚俗的步骤按部就班就有一大套。以上海浦东为例，一门亲事，大的环节有拿八字、调帖、话过门、话好日、填箱、拿嫁妆、娶亲、洞房花烛。每个大环节中尚有众多小环扣。女家允亲调帖后，男方需择日话过门。所谓话过门，即是由媒人出面说

道，约已允亲的姑娘上男家认亲。那天，男家要办几桌酒席，把长一辈的亲戚都请来。定亲的姑娘在媒人陪同下到男家，由媒人介绍，一一见过男家长辈。而姑娘本人并不开口，一切由媒人代言应酬。男家长辈届时还得给叫钿（即见面试礼）。吃过饭，姑娘由媒人陪送回家。未婚姑娘见过男家长辈后的第二天，即要“还望”，由她出面置礼品再到男家，对付出过叫钿的长辈都要回赠一、二样礼品，以表孝敬。“还望”后二、三天要“邀还”，由未来的婆婆或姑姑出面到女家邀请，领未婚姑娘到男家，当夜住在男家（不与未婚夫同居，一般与未来的婆婆或姑姑住），这样，未婚姑娘在形式上成了“过门媳妇”，俗称“通脚媳妇”或“毛脚媳妇”。至此，话过门俗规才算完成。在旧社会，孩子十来岁，有的甚至五、六岁，就有人开始为他（她）们提亲说媒了，在浦东农村，女孩子出八字并非郑重其事的事情。一个女孩家出十张八张不足为怪的，有的多至上百张，犹如现代印相片，请人留意找对象一样。从这种目标甚不集中的拿八字、排八字到洞房花烛，秦晋之好，少则几年，多则十余年，只要婚礼还没举行，一些婚俗环扣就得一点一划进行下去，不能有一点折扣。若少了，小则，众人非议；大则，婚姻受挫。直到今天，当地俗规，没请酒发糖，即使早已法律登记好婚姻手续，也不算结婚。在一些老眼光中，这种结合，如同“私合”，不屑一顾。以至当今一些男女，自由恋爱，定下终身后，再按传统婚俗程序补办各种仪式。

在生活实际中，这些具有一定程序和套式的行为模式，往往通过仪式化而固定下来，成为一定的俗礼。如传统婚俗中的六礼：纳采、纳吉、问名、纳征、请期、亲迎，探根溯源

源，就是这种仪式化的产物。其它传统的丧俗、节俗、食俗、交际习俗等的礼仪特征，也是如此，都有自己固定的套路招式作基础的。

(三)具有一定质的规范性。民俗行为模式程式化的另一特点，即是它的程式中包含着特定的内涵意蕴。也就是说，一招一式代表着某种意味，这都是众人约定俗成，共同认可的。例如西南一些苗族妇女在春季传统歌会上，跟未婚的少女一样，可以与青年男子唱酬情歌，以歌“谈情说爱”。但是，这是“逗乐”、“闹玩”的。那么，谁是情窦初开，等待情郎追逐的姑娘？谁是与情意急切的小伙子开玩笑的青年妇女，光凭歌声是难以鉴别的，可当地的小伙子们还是很容易区分。说穿了，也很简单，凡是青年妇女在此场景中，腰际佩有一串钥匙，暗示求爱者不能当真的，她已经“有主”了。

在现代科技高度发达的今天，各种自控系统，也是按一定顺序进行的，某种程度上，也是程式化行为模式的一种形态。譬如火箭发射的指令程序、空间飞行的姿控编码等等。民俗的程式化行为模式与自控系统的程式化行为模式的差别，前者是意蕴，后者是指令，前者靠人行为的仿效传承，后者靠电路的预制启动。前者行为的外表与内涵只有在俗成共识中一致，后者的一致完全靠预定电路的设置。如前面所述，苗族青年妇女腰际的一串钥匙，它在生活中本是一种开锁的专用工具，在歌会特定场景中，则被赋予了特定的含义。这是多少年来，这些地区苗族青年男女在对歌谈情中，共同认识积淀下来的，并在歌会实践中，以共同行为传递传承的。挂串钥匙外表是生活实用的需要，在歌会场景中，却有了新

的质的规范性。它是借“一把钥匙开一把锁”，喻指女子已有“开锁”人的意蕴。这种行为模式程序质的规范性，是一定文化背景中共同生活人的共识，这对缺乏文化背景制约的电脑来说，是难以胜任的。

不仅如此。这种规范性还表现在只有当民俗作为程式正式展开时，才真实显示出来。平时把酒洒在地上，不算什么，可当在祭地时，主祭人把酒洒在地上，那是向大地神灵奉献，祈求福佑。现代生活水平提高了，食品工业也发达，月饼随时可做、可售、可吃。但是，不到农历八月市场上很难见到有月饼，即使有，也鲜有人问津。时临八月中秋，人们便蜂涌至商店，争购月饼，中秋一过，月饼柜台又冷冷清清，大批月饼不得不以“过时商品”降价处理。这种情况在上海，近几年，年年如此。

总之，民俗在另一个角度，则是一种具有特定内涵规范的程式化行为模式。

第三节 民众群体的规矩

在社会两大阶层中，相对官方而言，民俗大抵是民众中流行的不成文的规矩。它可以在一定民众中通行，对官方却不一定合适，有的根本就不能一试。西方，每年四月一日为愚人节，也叫万愚节。这一天，男女老少都可以开些愚弄人的玩笑，设法让别人干些徒劳的事。当被愚者上当时，只需说一声“四月愚人”，小小恶作剧便在双方的笑声中结束。玩笑既要有一定分寸，也不乏“苦心孤诣”的杰作。在某大

学，一天一位外籍教师刚走进教室，便正颜厉色宣布：期末考试由原定的写论文，改为口试。当研究生们为一年来辛勤收集的资料“无用武之地”而惋惜不已，为毫无准备的口试唉声叹气之时，教师忍俊不禁笑道：“April fool（四月愚人）”，学生们才领悟到，这天正是西方的愚人节，顿时快活得哄堂大笑起来。笑声未绝，突然有一位同学站起来，向老师道歉，说刚才忘了通知：校长有急事找他。当他慌忙收起教案转身欲走时，只闻见“April fool”和又一阵哄堂大笑，他才知道自己上当了，学生“以其人之道还治其人之身”。这一习俗，西方十分流行。是日，互开玩笑，小小的恶作剧，比比皆是。连新闻报纸也会以民众的身份挤进来，发表些奇闻，凑凑热闹。可是，你不能对官方机构开玩笑。谁要是在那天跟警察闹玩，报警，说这儿有火灾啦，那对不起，一是不允许，二要受罚。当然，这并不影响官方人员，以至总统、首相，以民众的身份随俗逗乐。

受民众风俗的感染，官方有时也会接受某种民俗。中国传统的春节习俗，自汉代逐步定型后，为各个朝代所接受。今天，仍被定为休息时间最长，民俗气氛最浓的国假日。然而，无庸赘言，它本身必定是民间流行的。历代帝王、届时与民同乐，欢度佳节，实际上就是他们以民众身份参与民众习俗活动。

民俗在民众中流行，并不是和一切民众有缘。民俗大多只与一定的民众群体相适应，一定的民众群体总是流行自己特色的民俗规矩，或行为模式。这种民众群体，大一点，便是民族，小一些，即是区域民众。民俗在流行中带有鲜明的民族性与区域性的特色。

中国人习惯使用筷子，天天如此，谁也不以为然。拳王阿里来华访问，中国的美味佳肴，引得他食欲大增。可每当精美的中国食品端到他面前，他那双曾经威震天下无敌的铁拳，竟然握不住几钱重的筷子。铁拳的雄风，斗不过小小的筷子，只好悻悻地伸出手指，抓食而吃。这里，我们毫无嘲弄拳王阿里的意思，它不过是我们说明民俗民族性的一个典型事例。在中国，平淡得几乎消失了民俗色泽的使筷子，在国际民众大群体中，却是有着奇异光彩的特色民俗事象。

同一件事情，或同一层意思，不同民族群体的民俗反应和表现是不同的，甚至是相反的。

中国人素有“话不投机半句多”之说，碰上交谈者不协调，要么提早结束话题，要么另择论题，脸上还要尽量克制，嘴上还要寒暄、打哈哈。美国人谈话不投机，习惯动作是不断地用手帕擦鼻子，这不是他感冒揩鼻涕，而是表明对您的话“感冒”了。社交聚会上，发生争执，各人态度如何，不同民族有不同的表示方法。美国人大凡翘着二郎腿坐着，是赞同者。反对者则把双臂交叉放在胸前，腿向前伸直。一些中立派，则是既翘着腿，又叉着臂。若用中国人的习俗眼光，翘着二郎腿，本身是傲慢，不恭敬的行为，压根儿也没想到，他是一个忠实的同盟者。习俗的差异偏见，足以断送自己的一份力量，有时还会酿成大祸。一般民族，点头的习俗表示肯定，摇头表示反对。可大千世界，无奇不有。世界上有的民族却相反，点头表示反对，摇头表示同意。二次大战中，一盟军因不了解这种习俗的民族性区别，无意中打死了摇头的同盟者。

即使是同一民族，不同区域人群的民俗形式也会有差异